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工作函回复函

信会师函字[2021]第 ZB224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之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1]第 ZB224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2021 年 10 月 11 日，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股份”或“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2782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于工作函中提到的需要会计师说明或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现根据工作函所涉问题进行说明和答复，具体内容如下：

在本回复中，相关简称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财务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 半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1.86 亿元、66.40 亿元和 77.82 亿元，增幅分别为 181.09%、27.35% 和 17.20%。其中，在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放款项分别为 9.13 亿元、23.19 亿元和 28.04 亿元，存款额度同比大幅提升且额度较大。公司未向财务公司贷款。公司前期披露，存放于财务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重大资产重组后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并表，其前期存放在财务公司货币资金额度较大导致。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完成将近两年，公司存放财务公司货币资金仍持续增加。在此期间，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78.122 亿元，103.06 亿元和 120.68 亿元，有息债务规模较

大，且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财务费用侵蚀公司利润。

请公司补充披露：

(1) 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地、存放额度、账户性质、利率等；

(2) 2021年上半年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结合公司日均存款余额和目前市场可比利率水平，说明是否存在差异；

(3) 结合公司业务模式、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资金需求、融资用途等，结合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货币资金占净资产比例和负债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在持有大量货币资金的情况下仍然进行大额融资的合理性；

(4) 2021年初至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等，并结合公司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相关规定，说明对财务公司存款采取的风险管控措施，并说明措施的有效性；

(5) 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对尼龙化工的经营协同安排和负债情况，说明对其存放财务公司资金的使用计划；

(6) 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存放在财务公司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相关存款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1) 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地、存放额度、账户性质、利率等；

#### 【公司回复】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表 1：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类型	金额	资金性质及存放地
一	库存现金	0.57	控股子公司
二	其他银行存款	289,463.98	各商业银行，详见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三	财务公司存款	280,370.10	财务公司。详见本问（4）回复。
四	其他货币资金	208,384.19	主要为信用证、票据以及保函保证金等；存放在各商业银行，详见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合计	778,218.84	

注：公司账户性质和利率，详见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由附表可知，公司在大多数银行均开立有银行账户。公司不存在和控股股东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有共管账户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占用的情况。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了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神马股份及子公司各银行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将银行对账单与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进行核对；

（2）获取神马股份《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验证和核查神马股份银行账户的完整性和存在性；

（3）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神马股份各银行存款的利率、余额、资金受限情况等等进行函证。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神马股份上述关于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地、存放额度、账户性质、利率等的说明，与我们在审计和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未发现神马股份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占用的情况。

（2）2021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结合公司日均存款余额和目前市场可比利率水平，说明是否存在差异；

###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日均余额和平均年利率如下：

表 2：上半年利息收入、日均余额和平均年利率（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利息收入	公司日均存款余额	平均年利率
2021 年 1-6 月	财务公司	1,436.71	253,756.71	1.14%
	商业银行（注）	3,234.30	690,263.32	0.94%
	合计	4,671.01	944,020.03	1.00%

注：商业银行日均存款余额为包含了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的合计日均存款余额，平均利率系货币资金的平均年利率。



目前市场可比利率如下：

表 3：市场化现金管理业务收益率

	活期存款利率	保证金存款利率	大额存单利率
市场利率	0.35%	1.5%-1.95%	1.5%-4%

报告期内，神马股份货币资金主要由活期存款、保证金存款和大额存单构成。由表 2 可知，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平均年利率为 1%，大于活期存款利率，小于保证金存款利率和大额存单利率。其中财务公司存款利率为 1.14%，其他商业银行存款利率为 0.94 %。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获取神马股份货币资金业务相关合同，对利率、期限等条款进行核查；
- (2) 获取神马股份银行存款对账单，对日均存款余额进行测算和复核；
- (3) 获取神马股份货币资金相关合同，根据合同条款等信息对货币资金利息收入进行测算，并与账面核对；
- (4) 根据神马股份货币资金日均存款余额及利息收入测算平均利率。
- (5) 获取公开市场银行利率相关信息，对神马股份回复中披露的数据进行核对。

####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半年的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和市场可比水平相比，没有明显差异。

(3) 结合公司业务模式、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资金需求、融资用途等，结合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货币资金占净资产比例和负债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在持有大量货币资金的情况下仍然进行大额融资的合理性；

### 【公司回复】

#### 1) 本问回复

公司是国内乃至亚洲最大的尼龙 66 产品生产企业，目前尚没有已上市的同

行业公司。虽然公司个别产品如己二酸有其他上市公司在生产，但己二酸在本公司仅仅是生产 66 盐的中间产品。基本面与本公司完全相似的可比公司资料无法取得。

公司将利用行业发展景气周期的战略机遇期，继续积极实施一体化战略，纵向延伸大尼龙产业链，横向扩大优势产业规模。

基于既定经营战略，公司 2019 至今积极布局投资了下述项目：

表 4：投资、并购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投资时间
1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投资	1.90	2019 年 12 月
2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投资	0.80	2020 年 11 月
3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股权	5.36	2020 年 01 月
4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	28.93	2020 年 09 月
合计			36.99	

通过投资，公司积极推动尼龙产业链上游整合，并实施更上游氢氨一体化及己二腈的部分自给，同时布局尼龙 6 民用丝、尼龙 6 薄膜等领域。公司近年拟投资的重大项目如下：

表 5：公司核心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所属子公司	投资规模	已累计投资额	尚需投资额
1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遂平	3.67	0.81	2.86
2	5 万吨/年己二腈	艾迪安	11.93	0.55	11.38
3	一期年产 10 万吨 PC	聚碳材料	27.82	15.88	11.94
4	3 万吨/年 1,6-己二醇	尼龙化工	3.08	0.12	2.96
5	40 万吨/年液氨及 4 亿 Nm <sup>3</sup> /年氢气	尼龙化工	23.00	0.10	22.90
合计			69.50	17.46	52.04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77.82 亿元，但大部分为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有特定使用用途的专用资金、受限资金。剔除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 62.36 亿元后，可供投资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5.46 亿元，可用于投资表 5 中核心工程项目。



前述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情况简单分析如下：

表 6：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类别	金额
1	经营现金需求（注 1）	9.61
2	短期借款置换需求（注 2）	10.40
3	长期借款偿还需求（注 3）	11.28
4	受限资金-保证金存款（注 4）	21.66
5	经营保障准备金（注 5）	5.00
6	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分红款	4.41
合计		62.36

注 1：经营现金需求，为公司平均每月支出的经营性现金（根据 2021 年半年度公司汇总现金流量表中，合并抵消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除以 6 得出）；

注 2：短期借款置换需求，为预留平均每月置换到期短期借款所需要的现金（根据公司短期借款平均余额 62.41 亿元（期初和期末平均）除以 6 得出）；

注 3：长期借款偿还需求，为预留相同金额现金以偿还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公司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平均余额 11.28 亿元（期初和期末平均））；

注 4：受限资金-保证金存款，为公司保证金占用的存款平均余额（期初和期末平均）；

注 5：经营保障准备金，为公司应对未来不时之需与突发风险事件的预留资金。

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虽然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上货币资金有 77.82 亿元，但剔除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后，剩余可供投资的货币资金只有 15.46 亿，而已确定的核心在建项目的资金需求为 52.04 亿，尚不足以满足表 5 所示的核心在建项目合计投资需求。因此，公司在目前的资金情况下，仍然有对外融资以满足项目建设的需求。公司未来 1 年资本投入和在建工程项目建设投入计划如下：

表 7：公司未来 1 年资金投入计划 （单位：亿元）

投入类别	项目	未来一年 预计付款额	内容
资本投入	子公司艾迪安	0.30	实缴出资
资本投入	子公司尼龙投资	0.70	实缴出资
资本投入	子公司聚碳材料	1.32	收购少数股东认缴出资权
项目投入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0.82	土建、设备、安装款
项目投入	3 万吨尼龙 66 项目	0.11	土建、设备、安装款
项目投入	2 万吨特品尼龙 66 切片	1.52	土建、设备、安装款
项目投入	一期年产 10 万吨 PC	2.64	安装、材料款
项目投入	13 万吨/年双酚 A 项目	2.34	安装、材料款



项目投入	40万吨/年液氨及4亿Nm <sup>3</sup> /年氢气	6.39	设计、土建款
项目投入	年产3万吨1,6-己二醇项目	0.50	技术、土建、设备款
合计		16.64	

公司主营产品为尼龙66帘子布、尼龙66工业丝、尼龙66切片及中间产品己二酸等，公司未能在公开市场上找到经营同类商品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 2) 关于有息债务规模增长的解释

关于“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78.122亿元，103.06亿元和120.68亿元，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财务费用侵蚀公司利润。”的问题原因同1)中所回复，亦是公司投资所致：

公司作为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较多。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有子公司12个，孙公司7个，有息债务规模与各个子公司不同的经营活动、发展阶段和投资情况有关。2019年以来公司有息债务规模逐渐增加，主要还是公司积极投资/并购尼龙化工、聚碳材料、遂平、艾迪安所致。

表8：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和融资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	被并购\投资公司报表	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注1)
货币资金	518,607.17	366,616.87	106,323.17	45,667.13
其中：				
财务公司存款	93,548.40	80,585.55	2,172.89	10,789.96
保证金存款	257,102.34	143,565.57	97,725.52	15,811.25
短期借款	583,716.33	379,226.61	174,000.00	30,489.72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46,635.00	31,195.00	700.00	14,740.00
长期借款	143,440.00	60,000.00	24,600.00	58,840.00
应付债券				
有息债务合计	773,791.33	470,421.61	199,300.00	104,069.72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	被并购\投资公司报表	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注1)
货币资金	664,014.62	327,734.58	288,621.78	47,658.26

其中：				
财务公司存款	231,931.98	41,316.39	<b>179,990.07</b>	10,625.52
保证金存款	224,788.83	137,407.09	61,244.92	26,136.82
短期借款	587,701.81	540,451.81	15,000.00	32,25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69,000.00	60,000.00	300.00	8,700.00
长期借款	341,458.63	89,574.70	186,853.93	65,030.00
应付债券	32,412.07	32,412.07		
<b>有息债务合计</b>	<b>1,030,572.51</b>	<b>722,438.58</b>	<b>202,153.93</b>	<b>105,980.00</b>
	<b>2021年6月30日</b>			
<b>项目</b>	<b>合并报表</b>	<b>母公司</b>	<b>被并购\投资公司报表</b>	<b>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注1）</b>
货币资金（注2）	778,218.84	603,439.63	126,024.34	48,754.87
其中：				
财务公司存款	280,370.10	215,266.87	47,694.98	17,408.25
保证金存款	208,383.71	140,478.89	52,420.83	15,483.99
短期借款	660,534.24	550,784.24	15,000.00	94,75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56,530.30	69,380.30	78,350.00	8,800.00
长期借款	325,531.52	80,000.00	180,479.52	65,052.00
应付债券	64,271.48	64,271.48		
<b>有息债务合计</b>	<b>1,206,867.54</b>	<b>764,436.02</b>	<b>273,829.52</b>	<b>168,602.00</b>

注1：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是指合并报表剔除母公司及尼龙化工、聚碳材料、遂平、艾迪安后的合并口径。

注2：2021年5月，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子公司尼龙化工向母公司分红14.02亿，原尼龙化工存在财务公司账户的14.02亿存款转到母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账户内，导致母公司财务公司存款增加。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9年至2021年6月，公司所投资\并购的尼龙化工、聚碳材料、遂平、艾迪安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这些公司所带来的有息债务规模分别为19.93亿元、20.22亿元和27.38亿元，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聚碳材料、遂平和艾迪安尚处于基建期，这些子公司投资项目（详见表5）的资金需求除自有资金之外，均为银行贷款，这导致公司对外融资大幅增加。

母公司有息债务有所增长，亦和投资\并购有关。2019年至2021年6月，母公司有息债务合计分别为：47.04亿元、72.24亿元和76.44亿元，2020年至2021年基本保持稳定，2020年相较2019年有大幅增长，主要是投资\并购及应对疫情影响采取的积极融资政策所致。2020年11月公司按照重组计划要收购河南平



煤神马产业基金持有尼龙化工的 26.04% 股权（合计支付 12.24 亿元），为此母公司贷款 10.40 亿元，同时因 2020 年初的疫情影响增加政策性贷款 11.56 亿元，母公司有息债务增长。

剔除前述公司投资\并购及疫情政策性贷款所带来的影响，公司融资规模较为稳定。因此，近几年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呈现逐年上升趋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投资/并购项目所进行的融资，以及这些被投资/并购项目本身固定资产建造融资所致。

由于公司积极布局尼龙 66 产业链相关项目的扩张战略导致公司短时间内有息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财务费用较高。但长远的看，这些项目建成后将和公司现有板块达到有效协同，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稳定性将进一步提升。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神马股份银行贷款余额进行函证，验证和核查有息负债中长短期银行贷款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获取神马股份已发行可转债的发行信息，复核应付债券账面余额的准确性；

（3）获取神马股份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文件，了解其经营和投资的计划安排；

（4）根据神马股份的主营产品信息，寻找和查询神马股份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对可能适合的可比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5）分析神马股份 2019 年至 2021 半年度的资金情况、债务规模及变化情况。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在持有大量货币资金的情况下仍然进行大额融资的原因合理。

（4）2021 年初至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等，并结合公司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相关规定，说明对财务公



司存款采取的风险管控措施，并说明措施的有效性；

**【公司回复】**

2021年1-6月，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见下表：

表 9:财务公司存款日均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

(单位：万元)

期间	最高存款余额	最高月均存款余额	日均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年利率
2021年1-6月	310,947.43	277,060.31	253,756.71	1,436.71	1.14%

公司于2013年5月18日发布《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的公告，其中第八项议案为：审议关于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框架协议内容主要有：“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每月余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框架协议有效期三年，协议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协议自动延续一年，以此类推，协议延期次数不受限制”。

2013年5月25日公司发布编号临2013-009公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所有议案均得到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

2021年8月21日，公司发布编号临2021-035公告《神马股份关于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公告》，将“乙方及其所属公司在甲方存款每月余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修改为“乙方及其所属公司在甲方存款每日余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

由表8可知，2021年1-6月，公司最高月均存款余额未超出2013年框架协议约定的最高存款限额。

为加强货币资金、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和管理，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差错和舞弊，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制定了《神马股份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资金管理》、《神马股份内部控制手册—资金管理》和《神马股份内部控制手册—关联交易》，对资金业务职责分工、现金和银行存款管理、票据及有关印章的管理、监督检查及银行账户管理、POS机管理、收款管理、付款管理、借款管理、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费用报销、关联方清单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审批权限、关联交易执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

事项进行了规范。公司日常资金业务均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管理,并执行到位。为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公司定期取得财务公司的会计报表,了解财务公司的经营状况,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状况进行持续监督与评估。

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已按银监会的规定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各项业务规则和程序,设定了各项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目前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从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询问神马股份内控环节的相关人员,了解神马股份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相关内控制度;

(2) 获取神马股份的内控制度等信息,检查并评估神马股份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

(3) 针对神马股份与财务公司存款相关内控的关键控制点实施控制测试程序;

(4) 根据控制测试结果评估财务公司存款相关的内控是否有效;

(5) 对神马股份在财务公司存款的日均余额、最高存款余额、最高月均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进行复核。

###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神马股份 2021 年初至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等的说明,与我们在审计及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神马股份存于财务公司的存款已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有较为健全的管控措施,且管控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5) 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对尼龙化工的经营协同安排和负债情况，说明对其存放财务公司资金的使用计划；

#### **【公司回复】**

尼龙化工一直是公司最主要的原料尼龙 66 盐的唯一供应商，和公司是上下游的关系，因此经营上有重要的协同作用，并购尼龙化工后完善了公司的尼龙 66 产业链，增强了公司原料供应和盈利的稳定性。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9 号）。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发布编号临 2020-057 号公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完成了对尼龙化工的并购，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购尼龙化工尚不足一年，公司对尼龙化工经营协同安排和财务规范统一正有序进行。

2021 年 5 月，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决定让尼龙化工现金分红 14.02 亿元，因此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尼龙化工在财务公司的大部分存款已转至母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账户。公司将上述资金暂时存放在财务公司，主要是投资项目尚未到付款节点，而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较高，存在财务公司更具有经济性。

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后期将主要用于对股东的分红、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整合等方面。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随着资金的陆续使用，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已降至约 23 亿，随着 10 月公司分红款的支付，预计 2021 年底财务公司的存款将进一步下降至 20 亿以下。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了解企业经营安排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
- (2) 检查神马股份 2021 年 7-9 月在财务公司的对账单，核对各期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 (3) 检查神马股份 2021 年 7-9 月财务公司存款明细账及会计记录。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财务公司存款相关数据和公司对财务公司资金的使用安排计划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6) 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存放在财务公司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相关存款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公司回复】

公司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不存在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

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的业务均为正常的资金收付业务，且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月余额未超出《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约定的每月存款限额 30 亿元。财务公司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一直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导致延迟付款等事项。公司 2021 年半年报第 241 页(8) 其他关联交易亦披露了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支取情况：2021 年 1-6 月，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借方发生额 180.69 亿元，贷方 175.85 亿元，存取不存在障碍。因此，不存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也不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获取《企业信用报告》，将报告中的受限情况等信息与账面进行核对；
- (2) 获取神马股份与财务公司、其他商业银行的存款协议并查验约定条款；
- (3) 对神马股份管理层进行访谈询问，了解神马股份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受限情况；
- (4) 获取财务公司及其他商业银行对账单以及明细账，对对账单中大额流水逐笔勾兑；

(5) 对神马股份在财务公司及其他商业银行的存款期末余额和受限信息等进行函证;

(6) 获取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分析,评估神马股份存放在财务公司存款的风险。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未发现神马股份存在财务公司的资金使用受到限制、实际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未发现神马股份相关存款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亦未发现神马股份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半年报披露,公司2019年、2020年和2021年上半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10.48亿元、89.12亿元和62.89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83%、-19.34%和51.96%。2019年末合并报表调整后口径、2020年末、202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合计余额分别为14.15亿元、26.89亿元和35.1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5.32%、90.03%和30.72%,其中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5.82亿元、17.13亿元和21.33亿元,同比大幅增长。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2.65亿元、2.37亿元和3.06亿元,公司2021年上半年期末应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1.60亿元,预付贸易公司3506.08万元。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1089.90万元,其中应收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染公司)往来款127.32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

(1)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和票据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

(2) 结合公司收入业务和经营模式变化、下游客户变化、销售和回款政策变化的情况,说明应收项目逐年增加的合理性,以及客户票据结算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3) 预付款及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

(4) 与贸易公司和印染公司往来款涉及的交易背景和账期,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5) 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期末往来情况，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

(1)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和票据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

**【公司回复】**

1)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表 10：应收账款期末前 5 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含税)	期末余额	交易背景	是否 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171.81	15,952.15	销售己二酸	是
A 公司	28,641.19	11,700.26	销售己二酸和切片	否
B 公司	3,474.96	6,464.07	销售工业丝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41,331.72	4,634.70	销售纯苯、环己烷和氮气	是
C 公司	22,466.69	4,493.46	销售己二酸	否
合计	122,086.37	43,244.64		

其中，B 公司期末余额较大，系其 2020 年 4 季度修改了付款条款，修改后的账期较之前延长约 3 个月，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

2) 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前 5 名情况如下：

表 11：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前 5 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含税)	期末余额	交易背景	是否 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41,331.72	51,180.00	销售纯苯、环己烷和氮气	是
D 公司	15,953.90	14,239.05	销售己二酸	否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21,458.70	6,901.29	销售己二酸和切片	是
E 公司	6,176.26	5,719.00	销售切片	否
F 公司	6,936.40	4,091.75	销售帘子布	否
合计	91,856.98	82,131.09		

注：统计标准为，按票据交易的前手进行统计。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了解主要客户相关交易背景；

(2) 检查神马股份主要客商的交易情况，抽查交易合同、出库单、会计凭证、出口报关单等会计资料；

(3) 对神马股份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及交易额进行函证；

(4) 结合交易情况分析神马股份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及其合理性；

(5) 对神马股份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执行监盘程序；

(6) 复核神马股份回复中披露的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前 5 名信息。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披露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和票据前五名的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 结合公司收入业务和经营模式变化、下游客户变化、销售和回款政策变化的情况，说明应收项目逐年增加的合理性，以及客户票据结算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 【公司回复】

### 1) 应收账款逐年增加的原因

2019 年至 2021 年 6 月，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客户情况亦基本稳定，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主要是外部市场变化的原因。

#### ① 2019 年和 2020 年对比分析

2019 年，公司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10.48 亿和 9.22 亿；2020 年，公司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9.12 亿和 10.77 亿。相比 2019 年，2020 年公司全年销售收入减少 19.34%，但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16.8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全年市场需求的不均衡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受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生产受限、市场需求萎缩，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滑。至 2020 年第 4 季度，全球疫情得到初步控制，市场需求大幅反弹，公司

2020年第4季度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销售额达28亿左右，约占全年销售收入的1/3，亦超出2019年同期销售额的20%左右。受年末收入上升及账期影响，公司2020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上升。

② 2020年和2021年6月对比分析

2021年1-6月，市场情况向好，公司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2.89亿元和14.84亿元，2021年6月底应收账款余额较2020年底增长37.81%，增长原因主要是销售规模扩大。

2021年1-6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62.89亿元，而2020年1-6月销售收入为41.39亿元，同比增长51.96%；

公司2020年全年实现销售收入89.12亿元，其中下半年实现销售收入47.73亿元，故公司2021年1-6月销售收入较2020年下半年的销售收入亦增长32%左右，由于2021年1-6月销售规模扩大，导致2021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应收账款增幅与销售收入增幅基本一致。

公司2021年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由于2021年尼龙66产品的市场供需紧张，市场行情火爆，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上升，2021年上半年主要产品售价较2020年全年均价均有上涨，其中帘子布上涨16.60%，工业丝上涨24.46%，切片上涨67.05%，己二酸上涨43.73%。

此外，公司部分客户改变付款政策，也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主要是外部市场变化的原因。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2) 应收性票据逐年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9年至2021年6月，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明显变化，客户情况亦基本稳定。应收性票据增加主要是公司收入增加和客户使用票据等敞口结算工具意愿增加所致。应收性票据的情况如下：

表 12：2019 至 2021 年 6 月应收性票据期末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6 月
应收票据	34,002.48	28,948.32	
应收款项融资	58,235.03	171,310.89	213,349.40
合计	92,237.51	200,259.21	213,349.40

由上表可知，公司2020年末较2019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变动不大，2021年6



月底的应收票据全部重分类到应收款项融资。

2020年，公司的应收票据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2020年4季度收入大幅增加且客户较多使用票据结算所致。如上述1)所述，公司2020年第4季度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销售额约占全年销售收入的1/3，超出2019年同期销售额的20%左右，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应收款项增幅较大。

同时受疫情等风险事项影响，近几年客户使用现金结算意愿下降、使用票据等敞口结算工具意愿增加，导致公司收到的票据有所增加。以销售占公司80%以上的母公司为例，2019年下半年、2020年下半年和2021年上半年，公司母公司国内销售票据回款金额占总回款金额比例分别为51.56%、55.00%和54.30%，比例有所增加。综上，公司应收性票据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2021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了解收入业务、经营模式及销售和回款政策；

(2) 获取神马股份主要客户销售合同，检查销售结算等关键条款，分析神马股份销售和回款政策的变化；

(3) 根据账面记录信息，分析神马股份收入变化、经营模式和客户变化；

(4) 对神马股份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和交易额进行函证；

(5) 结合收入变动分析神马股份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

(6) 查阅外部市场变动信息，对神马股份产品价格和销售情况进行分析；

(7) 对神马股份应收款项融资执行监盘程序；

(8) 分析神马股份应收款项融资和销售收入的变动情况。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应收项目逐年增加和票据结算大幅增加的原因合理。

(3) 预付款及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

**【公司回复】**

1)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表 13：预付账款期末前 5 名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	期末余额	交易金额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G 公司	8,498.57	27,583.52	采购纯苯	否
H 公司	4,612.43	14,191.33	采购纯苯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06.08	8,357.36	采购进口材料、油剂、催化剂等	是
I 公司	2,840.61	5,307.80	采购纯苯	否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753.18	18,176.74	采购电费	是
合计	21,210.87	73,616.75		

2)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表 14：其他应收款期末前 5 名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	期末余额	交易金额 (含税)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市财政局所得税返还	2,462.80		历史遗留款项，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否
河南锦弘实业有限公司	226.35		历史遗留往来款，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否
安全抵押金	178.10	12.80	安全抵押金	否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127.33	17.55	垫付前期筹备资金	是
中国化建总公司	94.00		历史遗留往来款，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否
合计	3,088.58	30.35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对神马股份主要客商的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函证；
- (2) 对神马股份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进行划分，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计算坏账准备以复核坏账计提的准确性；



(3) 分析神马股份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变动情况；

(4) 检查神马股份主要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相关合同、付款单据、会计凭证等会计资料；

(5) 对神马股份客户和供应商进行背景调查，识别神马股份关联方。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4) 与贸易公司和印染公司往来款涉及的交易背景和账期，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 【公司回复】

1) 和贸易公司往来

#### ①应收账款

本期期末，公司对贸易公司应收账款 15,952.15 万元，账期为 1 年以内，为销售己二酸形成，交易背景为：贸易公司具有进出口业务资质，由于其长期经营产品进出口业务，与国外客户保持了良好合作关系，故公司的己二酸出口一直采取销售给贸易公司，由贸易公司负责对外出口的模式。本期期末，公司对贸易公司应收账款 15,952.15 万元，账期为 1 年以内，为销售己二酸形成。

根据双方协议约定，公司完成销售后，收款账期为 3 个月。2021 年 1-6 月，公司对其销售形成收入为 26,315.47 万元(含税)，其中 4-6 月销售金额为 17,980.17 万元(含税)。因此，2021 年 6 月公司对其应收账款的余额较大，为 15,952.15 万元(含税)，在双方约定的账期内。

双方合作期间，贸易公司回款情况良好。2021 年 7-9 月，贸易公司共回款 18,065.80 万元，2021 年 6 月底的应收账款余额已经全部收回。

由此可见，本期末公司应收贸易公司的往来款 15,952.15 万元是正常购销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不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 ②预付账款

本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贸易公司余额 3,506.08 万元，账期为 1 年以内，详见表 13。该项预付款主要用于采购碘化钾、油剂等进口材料，由于进口采购周期

较长，故采取预付方式。

本期公司与贸易公司采购交易额为 135,943.84 万元，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预付款 3,506.08 万元中已采购入库结转 2,117.25 万元。

综上，本期末公司预付贸易公司 3,506.08 万元是正常购销业务形成的预付款项，不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 2) 和印染公司往来

公司应收印染公司往来款 127.32 万元，账期为 1 年以内和 1-2 年，系公司为印染公司垫付的前期筹备资金。

印染公司系公司与其他 3 名股东在 2019 年共同发起成立的联营公司，该公司尚在筹建期，未实质开展生产经营。印染公司各股东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表 15: 印染公司认缴出资情况 (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	是否关联方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出资比例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货币	7000.00	35%
J 公司	否	货币	6000.00	30%
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非合并关联方	货币	5000.00	25%
K 公司	否	货币	2000.00	10%
总计			20000.00	100%

截止目前，印染公司股东均未实缴出资，印染公司筹备组全部由公司职工组成并代为履行职责，故前期筹备资金由公司暂时垫付。公司于 2020 年 9 月收到 K 公司的退股函，公司已经和其他股东达成书面或者口头协议，将印染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相关事项正在进行中。印染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后，公司对其应收款项将转为股权投资款。

综上，公司应收印染公司往来款 127.32 万元不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除上述往来，公司不存在与贸易公司和印染公司的其他往来款项。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对神马股份与贸易公司、印染公司涉及到的合同、会计凭证、银行回单



等会计资料进行查验；

(2) 对神马股份采购贸易公司相关存货执行监盘程序；

(3) 对神马股份与贸易公司往来款余额和本期交易额进行函证；

(4) 查阅印染公司公司章程、股东退股函等资料；

(5) 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后贸易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和预付账款期后采购入库的相关会计凭证、银行回单、入库验收单等资料进行检查。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 神马股份上述对贸易公司应收和预付款项以及对印染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与我们在审计和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 神马股份对贸易公司应收和预付款项以及对印染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情况不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3. 未发现神马股份与贸易公司和印染公司存在除上述情况以外的其他往来款项。

(5) 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期末往来情况，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

### 【公司回复】

本期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往来及交易情况如下：

表 16：关联方往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交易背景	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952.15	159.52	销售己二酸	是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2,490.41	24.89	销售白坯布、帘子布、废布等	是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68.50	41.37	销售气囊丝	是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860.8	8.61	销售切片、己二酸	是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583.1	5.83	出口切片	是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66.96	7.34	销售大包装袋、复合袋	是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289.06	2.89	出口切片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279.48	5.59	销售编织袋、合格证	是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76.82	3.54	销售笑气	是
	平顶山神鹰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130.07	15.61	销售编织袋、集装袋、合格证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4,634.70	90.43	销售环己烷和氮气	是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78	1.6	销售浸胶帆布	是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47.19	0.87	销售集装袋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33.42	0.67	销售集装袋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3	5.57	早期数据，交易背景已不可查	是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0.22	0.22	早期数据，交易背景已不可查	是
	<b>项目小计</b>	<b>28,001.69</b>	<b>374.55</b>		
预付款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4,521.47		预付稀硝酸款	是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753.18		预付电费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06.08		预付化工料款	是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8.23		预付甲醇款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8.73		预付原煤运费劳务	是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36.01		预付电费款	是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0.05		预付设备款	是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六处	2.66		预付施工电费款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812.25		预付联合试车材料款	是
	平煤神马集团医疗卫生健康管理中心	0.14		预付疫苗款	是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9		预付培训款	是



	公司委员会党校				
	<b>项目小计</b>	<b>10,852.99</b>			
其他应收款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1	6.11	安全抵押金	是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0.07	0.07	往来款	是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3	0.26	水电、修理费	是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4	0.2	安全罚款	是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85	0.1	往来款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0.41	0.1	物业水费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14	0.04	代交社保款	是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127.33	28.32	垫付前期筹备资金	是
	<b>项目小计</b>	<b>206.14</b>	<b>35.2</b>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预付 40000t/a 尼龙 66 差异化工业丝二期项目工程款, 预付聚碳酸酯项目 (PC)项目工程款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58.75		预付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项目进口设备款	是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6		反应器更换及控制系统改造项目预付设备款	是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5		子公司反应器更换及控制系统改造项目预付工程款	是
	<b>项目小计</b>	<b>2,971.21</b>			

由上表可以看出,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往来均属正常经营项目, 不存在

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询问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了解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背景；
- (2) 检查关联交易相关合同、会计凭证、出入库单、收付款单据等会计资料；
- (3) 对关联交易相关存货进行监盘；
- (4) 对主要关联交易发生额及余额进行函证确认；
- (5) 结合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分析关联方往来余额合理性。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未发现神马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往来存在无商业实质的情况。

3. 半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末调整后口径、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46.55 亿元、47.62 亿元和 51.9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74.51%、2.3%和 9.01%；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7.7 亿元、14.13 亿元和 23.1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3.95%、83.51%和 63.98%。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中湛华小区保障一期、尼龙化工 KA 油装置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尼龙化工锅炉烟气趋零排放技术改造、尼龙化工公司 VOC 专项治理、尼龙化工湛河治理火炬塔加固改造、尼龙化工 1# 己二酸扩产改造、尼龙化工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等项目报告期末余额与上年末余额一致，无建设进展。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12.21 亿元。公司近年对外建设固定资产开支较大，扩张较快。

请公司补充披露：

- (1) 本年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项目，包括资产名称、主要用途、账面价值、建设起止时间、资产所在地等；
- (2) 列示 2019 年至今建设资产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分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效益并进行同行业对比，若存在差异，充分说明合理性；



(3) 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和业务变化情况，原有产线开工率和产销情况等，分业务说明公司近年大量构建固定资产的主要考虑；

(4) 2019 年和2020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包括交易对方、采购内容、交易金额、结算情况、是否关联方及潜在关联方等；

(5) 公司上半年上述在建项目无建设进展的原因，是否存在建设困难，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1) 本年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项目，包括资产名称、主要用途、账面价值、建设起止时间、资产所在地等；

###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 1-6 月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项目情况如下：

表 17: 2021 年 1-6 月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主要用途	本期转固金额	建设的起止时间	资产所在地
三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	尼龙 66 生产	12,130.75	2011 年-2021 年 (注)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项目一期工程 (4 万吨/年)	尼龙 6 民用丝生产	49,340.50	2018 年-2021 年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尼龙化工公司 VOCs 专项治理	对各装置 VOCs 进行治理，满足环保要求	843.40	2016 年-2021 年	河南省平顶山市区
2#己二酸品质提升技术改造	己二酸品质提升	415.94	2019 年-2021 年	河南省平顶山市区

注：三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系前期因环保政策等原因阶段性停工所致。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检查神马股份在建工程建设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书、相关合同、竣工验收手续等；

(2) 检查神马股份新增固定资产会计凭证及相关合同、验收与付款资料；

(3) 对神马股份本期新增的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

(4) 复核神马股份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是否合理。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 2021 年 1-6 月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的说明，包括资产名称、主要用途、账面价值、建设起止时间、资产所在地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 列示 2019 年至今建设资产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分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效益并进行同行业对比，若存在差异，充分说明合理性；

### 【公司回复】

2019 至今，建设资产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情况如下：

表 18：建设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吨)

项目名称	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所属主体
东厂区退城进园搬迁改造	2.08	帘子布发展
4 万吨尼龙 66 差异化工业丝	1.67	帘子布发展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1.46	遂平
40 万吨/年一期 10 万吨聚碳酸酯项目	2.78	聚碳
13 万吨/年双酚 A 项目	0.76	聚碳
高品质己二酸技术改造项目	0.75	尼龙化工
1#己二酸扩产改造	0.37	尼龙化工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0.58	尼龙化工
尼龙化工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项目	1.10	尼龙化工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项目一期工程 (4 万吨/年)	2.10	锦纶科技
2 万吨特品尼龙 66 切片	0.74	上海神马

注：单位产能投资成本=（投资预算或实际投资金额）÷（设计产能或实际产能）

由于目前除公司外尚无尼龙 66 企业上市，在公开市场暂时无法查询到和公司主营产品相同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因此难以在公开市场上查找和公司产线类似的建设信息。截止回复日，公司仅查询到 BOPA 薄膜项目有同行业可比数据。

BOPA 薄膜项目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的在建项目，尚未投产，查询到该项目的同行业可比数据如下：

表 19：同行业可比数据

项目名称	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所属主体
BOPA 薄膜项目	1.55	厦门长塑实业有限公司

可以看出，可比公司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1.55 万元/吨，和公司“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1.46 万元/吨较为接近，不存在明显差异。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检查神马股份在建工程建设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书、施工合同等；

(2) 检查神马股份在建工程会计凭证及相关合同、付款资料；

(3) 对神马股份在建工程执行监盘程序；

(4) 复核神马股份回复中披露的在建工程项目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5) 根据神马股份的主营产品信息，寻找和查询神马股份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信息。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关于本公司各项目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情况的说明，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未发现异常的情况。

(3) 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和业务变化情况，原有产线开工率和产销情况等，分业务说明公司近年大量构建固定资产的主要考虑；

### 【公司回复】

尼龙 66 的核心产品是切片、工业丝和帘子布，工业丝可进一步加工为帘子布，公司近几年的固定资产构建是围绕核心产品扩展。公司作为尼龙 66 市场中产业链布局较为齐全的市场参与者，产品规格或者型号近百种，产线众多。公司产线覆盖了从上游尼龙化工原材料到下游尼龙纺织品、工程塑料等各类产成品及中间产品。公司近三年主要生产线的开工率和产销情况如下：

表 20：产线开工率情况

产线名称	主要产品	产线开工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6 月
帘子布	帘子布	81.15%	80.18%	98.24%
工业丝	工业丝	91.43%	81.54%	92.61%
切片	切片	79.50%	86.37%	76.53%

产线名称	主要产品	产线开工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帘子布	帘子布	81.15%	80.18%	98.24%
己二酸	己二酸	102.01%	104.6%	109.89%

注1：工业丝产线开工率的计算，为（工业丝产量+帘子布产量）/工业丝预计产能。帘子布为工业丝的下一工序产品，公司历年公告的工业丝产量为去除下一工序领用后的工业丝产量。

注2：己二酸产线开工率的计算，包括用于下一道工序生产尼龙66盐的己二酸产量，表21中产销量仅指作为中间产品直接对外销售的产销量，不包含用于下一道工序生产的己二酸产量。

近三年，公司现有主要生产线的产销情况如下：

表21：产线产品产销情况

生产线名称	产量（吨）			销量（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帘子布	64,916.00	64,144.00	39,295.00	63,581.00	66,588.69	39,962.24
工业丝	56,686.00	44,304.00	22,288.00	49,478.00	49,343.52	25,686.28
切片	151,048.00	164,100.16	72,702.46	153,011.00	164,569.10	68,444.80
己二酸	168,035.00	184,448.00	94,988.00	160,805.50	187,073.00	94,387.00

由表20和表21可以看出，公司现有主要产线开工率良好，产销基本平衡。公司近年大量构建固定资产，是在现有主要产品的基础上横向和纵向扩展，在现有产线开工率较高、销售情况良好的基础上所进行的正常投资决策，所投资项目与现有产线不重复。

如1.（3）问题回复中所介绍，公司利用行业发展景气周期的战略机遇期，聚焦尼龙产业积极实施一体化战略：纵向延伸大尼龙产业链，横向扩大优势产业规模。基于此战略目标，公司一方面继续深化PA66产业链布局，另一方面积极拓宽PC产业链，并推进产业链配套项目，导致近年构建固定资产较多。

公司2019年至今在建工程的累计投入和已完成情况如下：

表22：公司2019年至今在建工程的累计投入和已完成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金额	累计投入	累计投入占预算比	项目状态
4万吨尼龙66差异化工业丝	33,366.31	32,218.24	96.56%	一期已完工
年产2.5万吨BOPA薄膜项目-1万吨BOPA薄膜项目	36,662.45	8,070.44	22.01%	在建



三万吨尼龙 66 熔体直纺工业丝项目	13,626.57	12,373.63	90.81%	在建
2 万吨特品尼龙 66 切片	14,733.00	3,953.03	26.83%	在建
40 万吨/年一期 10 万吨聚碳酸酯项目	278,155.01	158,987.88	57.16%	在建
13 万吨/年双酚 A 项目	98,604.16	32,226.60	32.68%	在建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230,066.56	1,001.64	0.44%	在建
尼龙化工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项目	33,000.00	1,240.29	3.76%	在建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神马股份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规划；
- （2）获取神马股份生产线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产能资料和生产规模调查表，复核产量数据和开工率数据；
- （3）对神马股份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核查生产线运行实际情况；
- （4）检查神马股份产品销售出库单、发票和客户签收单，对神马股份销售情况进行函证，验证销售数据的准确性；
- （5）对神马股份构建长期资产执行监盘程序，获取投资项目相关合同及支出凭证查验，确认账面资产金额的存在性及准确性。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 神马股份上述产线开工率和产销情况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 公司近年大量构建固定资产的主要考虑合理。

(4) 2019 年和 2020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包括交易对方、采购内容、交易金额、结算情况、是否关联方及潜在关联方等；

**【公司回复】**

2019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表 23：2019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累计付款额	采购内容	截止 2021 年 6 月结算情况	是否关联方 及潜在关联方
L 公司	25,972.14	工程塑料棚改造项目、江苏新材料车间安装、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以及帘子布发展在建项目的土建工程建设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帘子布发展的退城进园和工业丝项目已经结算完成，其余项目正在结算	否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3,541.83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尼龙化工己二酸改造、帘子布发展熔喷布和差异化工业丝以及东产区退城进园项目建筑工程建设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帘子布发展的退城进园和差异化工业丝项目已经结算完成，其余项目正在结算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9.55	代理聚碳酸酯项目以及尼龙化工芳纶项目的设备及技术进口	正在结算	是
M 公司	5,245.61	工程塑料棚改造项目的工程建设	正在结算	否
N 公司	4,104.00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的设备	已结算完成	否



2020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表 24：2020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2020 年 累计付款额	采购内容	截止 2021 年 6 月结算情况	是否关联方 及潜在关联方
O 公司	58,363.17	聚碳材料一期 10 万吨聚碳酸酯项目的工程建设和设备	正在结算	否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6,417.67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尼龙化工己二酸改造、帘子布发展熔喷布和工业丝以及东产区退城进园项目建筑工程建设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帘子布发展的退城进园和工业丝项目已经结算完成，其余项目正在结算	是
L 公司	23,961.69	工程塑料棚改造项目、江苏新材料车间安装、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以及帘子布发展在建项目的土建工程建设	锦纶科技民用丝项目、帘子布发展的退城进园和工业丝项目已经结算完成，其余项目正在结算	否
P 公司	16,995.18	聚碳材料一期 10 万吨聚碳酸酯项目的设备	已结算完成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467.12	代理聚碳材料项目以及尼龙化工芳纶项目的设备进口	正在结算	是

由上表可以看出，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关联方，但其与公司业务均属正常业务往来，不存在通过在建工程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对所有在建工程项目情况进行了解；
- (2) 查阅神马股份重大在建工程项目的立项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竣工结算书等工程文件；
- (3) 查验神马股份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有关合同、付款银行回单、入库验收单等相关凭证，查验采购内容、结算情况和付款进度；
- (4) 对神马股份重大在建工程相关的往来款余额和交易额进行函证；
- (5) 对神马股份重大在建工程执行盘点程序；
- (6) 根据 2021 年半年报核查结果，对回复中披露的 2019 年和 2020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进行复核。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 1.神马股份上述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包括交易对方、采购内容、交易金额、结算情况、是否关联方及潜在关联方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 2.未发现神马股份关联方通过在建工程方式，占用神马股份资金的情况。



(5) 公司上半年上述在建项目无建设进展的原因，是否存在建设困难，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回复】**

公司上半年上述在建项目无建设进展的原因如下：

表 25：本期无建设进展在建工程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无建设进展的原因	是否建设困难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湛华小区保障一期	该棚改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房职工全额集资，神马股份履行代收代支和管理职能，由于工程发票系开具给神马股份，故差额部分暂存在在建工程核算，实为垫支款。目前，“在建工程--湛华小区保障一期”项目代收代支科目对冲后存在 822.16 万的差额，主要原因有以下三点：1) 20 多套住房尚未分配，房款未缴纳；2) 部分公用部分待出售，资金未能回收；3) 项目正在进行决算。	否	否
尼龙化工 KA 油装置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改造完成后进入装置的试运行阶段，由于采取部分新工艺和设备，为保证装置的长周期安全稳定运行，因此适当延长了试运行时间。2021 年 8 月具备性能考核的条件，项目完成性能考核，期后已转固。	否	否
尼龙化工锅炉烟气趋零排放技术改造	该项目的性能考核存在问题，在 2021 年 6 月未能得到解决，期后已经与供应商达成整改意见，完成整改并转固。	否	否
尼龙化工公司 VOC 专项治理	该项目已于半年报报告期内转固。	否	否
尼龙化工湛河治理火炬塔加固改造	火炬塔加固改造项目是 2018 年配合市政湛河治理工程,将公司火炬塔进行加固改造,按湛河治理指挥部统一规划、施工, 2021 年 8 月份我公司项目段已完工,市政整体规划建设在收尾工作, 期后已转固。	否	否
尼龙化工 1#己二酸扩产改造	在 1#己二酸装置扩产改造项目中,结晶器的搅拌器部分技术参数进行了调整。在试用过程中, 技术参数未达到使用要求, 从 2021 年 3 月开始进行技术参数优化和调整, 2021 年 9 月初参数优化工作顺利完成, 项目经营在期后转固。	否	否

尼龙化工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	按年产 3 万吨 1,6-己二醇项目网络计划 2021 年上半年处于工艺包编制阶段, 公司编制的工艺包尚未完全提交到设计院, 致设计院无法开展工程设计, 固定资产采购缺少设计数据也就无法进行, 所以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没有使用, 因此在建工程无发生额。	否	否
---------------------	--	---	---

公司上述在建工程均在有序开展相关工作, 部分项目已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后转固, 不存在建设困难的情况。相关在建工程正式投入使用后, 可达到预期经济效益, 不存在减值迹象。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 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 对在建工程项目未转固原因进行了解;
- (2) 对在神马股份在建工程执行监盘程序, 核查在建工程项目状态, 验证在建工程实际进展;
- (3) 对神马股份在建工程项目的立项报告、工程进度表、合同和付款凭证等进行检查, 核查项目进展情况;
- (4) 检查神马股份后期转固项目的会计凭证、相关合同及验收与付款资料;
- (5) 对神马股份部分后期转固的项目进行实地查看。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 会计师认为:

1. 神马股份上述在建项目无建设进展的原因的说明, 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 未发现神马股份上述在建项目存在建设困难的情况;
3. 未发现神马股份上述在建项目存在减值迹象。



4.半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上半年分别实现净利润 6.51 亿元、3.71 亿元和 9.7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53 亿元、2.89 亿元和 8.01 亿元，2020 年至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2021 年上半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 亿元，其中往来款项及其他项目 6.11 亿元，根据 2021 年半年报的调整数据，2020 年上半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5 亿元，其中往来款项及其他项目 66.31 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 亿元，其中代扣代缴及往来款项 3.97 亿元，根据 2021 年半年报的调整数据，2020 年上半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6 亿元，其中代扣代缴及往来款项 40.80 亿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9 亿元，其中保证金 9.97 亿元，资金往来 2.4 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

(1) 结合公司下游客户结算方式变化、公司收款账期变化、应收账款周转期等，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变化关系，说明近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原因及合理性；

(2) 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资金往来、保证金的具体情况和前期调整较大的原因，包括交易对方、收款金额、交易背景、交易时间、是否关联交易等，并说明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非经营性往来。

(1) 结合公司下游客户结算方式变化、公司收款账期变化、应收账款周转期等，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变化关系，说明近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正如 1.(3) 中所回复，主营产品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可比公司资料暂无法取得，暂无法进行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公司近 4 年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表 26：2018 年-2021 年 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归母净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现流分类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9,081.34	203,923.27	28,910.30	80,078.31
归母净利润	93,968.68	65,138.67	37,060.77	97,482.50
净现比	0.84	3.13	0.78	0.82

注 1：2018 年度数据为公司模拟合并尼龙化工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调整数据。

注 2：2019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取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期初数，为追溯合并尼龙化工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调整数据。

如上表，2018 年至 2021 年 6 月，公司除 2019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外，其他期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小于净利润，且净现比保持稳定。除 2019 年外，公司净现比小于 1 的主要原因是受公司票据收款增加、应收账款增加等应收项目增加影响，造成公司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小于净利润。

公司应收项目情况如下：

表 27：2019 年至 2021 年 6 月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9.12.31	2020 年度 /2020.12.31	2021 年 1-6 月 /2021.6.30
应收票据	34,002.48	28,948.32	
应收账款(减去准备)	83,339.48	97,585.54	138,204.70
应收款项融资	58,235.03	171,310.89	213,349.40
<b>应收项目合计</b>	<b>175,576.99</b>	<b>297,844.75</b>	<b>351,554.10</b>
营业收入	1,104,829.77	891,200.01	628,911.13
周转率(应收账款)	13.26	9.13	9.10
周转率(应收项目)	6.29	2.99	3.58

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远大于净利润，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回款较好，且应付票据相比 2018 年增加 11.75 亿元所致。该票据增加主要系公司支付尼龙化工尼龙 66 盐采购款，尼龙化工已经将票据背书给外部供应商。公司利用应付票据结算购货款，大幅减少了当年经营性现金支出，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综上所述，由于应收款项的增加，及公司采用的赊销和票据结算政策的综合影响，公司近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小于净利润。2019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是非现金应付项目增加，减少了当期现金支出所致。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了解下游客户结算方式及收款账期；

(2) 对神马股份应收款项周转率等数据进行查验；

(3) 复核神马股份的现金流量表；

(4) 复核神马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重述以前年度的现金流量表；

(5) 根据神马股份的主营产品信息，寻找和比较神马股份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近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具有合理性。

(2) 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资金往来、保证金的具体情况和前期调整较大的原因，包括交易对方、收款金额、交易背景、交易时间、是否关联交易等，并说明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非经营性往来。

## 【公司回复】

1) 往来及保证金具体情况：

2021 年半年度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资金往来具体情况，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款项主要是为满足银行要求收到关联方受托支付款项，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款项主要是转回受托支付款项，其具体明细如下；

表 28：2021 年半年度收到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资金往来款明细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收款金额	交易背景	交易时间	备注	是否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注）	15,000.00	信用证议付款	2021 年 6 月		是
	40,000.00	贷款受托支付	2021 年 6 月	其中，1.6 亿已于 6 月用于支付转回，剩余 2.4 亿于 7 月用于支付转回	是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尼龙化工贴现后给母公司	2021 年 3 月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票据，对票据贴	子公司

交易对方	收款金额	交易背景	交易时间	备注	是否关联方
				现后转母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	经营借款	2021年6月		是
平煤神马光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945.00	经营借款	2021年2月		是
Q公司	436.78	代收棚改房售卖款	2021年1月		否
购买棚改房职工	439.60	代收职工购棚改房款	2021年1月		否
人社局	393.62	以工代训等其他补贴收入	2021年1-6月		否
其他	838.87	罚款、房租等其他零星收入	2021年1-6月		否
合计	61,193.87				

表 29：2021 年半年度支付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资金往来款明细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支付金额	交易背景	交易时间	备注	是否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注)	21,000.00	贷款受托支付转回	2021年1月	为2020年12月收到的款项,在今年基于双方交易结算支付转回	是
	1,200.00	支付其他事项抵采购款	2021年3月		是
	16,000.00	贷款受托支付转回	2021年6月	为上表中6月收到的4亿款项,基于交易结算支付转回	是
平煤神马光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945.00	经营借款归还	2021年2月		是
其他代扣代缴款项	578.62	其他代扣代缴款项	2021年1-6月		否
合计	39,723.62				

注：尼龙科技作为公司关联方，和公司有正常的购销业务：公司从尼龙科技购买己二酸、硝酸等产品，公司向尼龙科技销售纯苯等产品。2021年上半年，公司向尼龙科技采购金额为9.93亿元（含税），销售金额为4.13亿元（含税）。公司和尼龙科技的贷款受托支付往来，为尼龙科技基于公司销售其产品的业务向银行贷款以结算货款，银行根据受托支付条款将尼龙科技的贷款金额直接发放到公司账户。公司后因采购业务和尼龙科技结算，将之前收到的贷款受托支付款再支付给尼龙科技。双方此类往来基于正常的交易背景，且为公司先收到贷款后，再基于交易结



算转回，不存在尼龙科技对公司的资金占用。

2021年半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资金往来2.4亿元，系公司向银行拆借的短期借款，2021年6月末已偿还。该短期借款在收到及支付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同时体现；

2021年半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保证金的具体情况，全部系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2) 报告中，前期数据较2020年公司半年报调整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追溯尼龙化工半年报所致，具体对比数据如下：

表 30： 现金流相比追溯前后对比 (单位：万元)

现金流分类	项目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项及其他	46,319.19	663,099.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代扣代缴及往来款项	45,138.76	407,969.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保证金	257,149.22	322,783.22

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项前期调整较大，主要系尼龙化工2020年9月份重组前与原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等关联企业的资金往来。此时尼龙化工尚未合并入上市公司体系内，因此和原控股股东往来金额较大。其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663,099.26万元中包含尼龙化工收到的平煤神马集团及其子公司前期欠款39.48亿元。

尼龙化工2020年9月完成重组并入神马股份后，公司积极推进尼龙化工经营协同安排和财务规范统一，尼龙化工与平煤神马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已不再有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发生。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前期调整较大，主要系公司2021年更改了会计处理所致。

综上，除尼龙化工并入公司之前存在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以及公司和尼龙科技的贷款受托支付往来外，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非经营性往来。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在执行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复核神马股份的现金流量表，核查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具体项目和列报金额的准确性；

(2) 审阅尼龙化工 2020 年半年报现金流量表, 核实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前期调整较大的原因。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 会计师认为:

1. 神马股份上述现金流量表具体情况, 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 神马股份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资金往来、保证金与前期调整较大的原因合理;

3. 除尼龙化工并入神马股份之前存在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以及神马股份和尼龙科技的贷款受托支付往来外, 未发现神马股份存在重大无商业实质的非经营性往来。

5. 半年报披露, 公司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7.44 亿元, 其中预付设备款 4.36 亿元, 预付工程款 8992.88 万元, 技术转让使用费 1.52 亿元。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研发费用 2.20 亿元, 同比增长 110.34%。

请公司补充披露:

(1) 预付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的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付款时间、交易金额、采用预付方式的合理性等, 说明是否存在预付账期较长但长时间未收到设备的情况或预付工程款长期挂账未结算的情况;

(2) 技术转让使用费涉及的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付款时间、交易金额等;

(3) 结合公司目前业务开展情况和战略规划情况, 说明研发费用的主要投向和明细, 上半年研发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 预付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付款时间、交易金额、采用预付方式的合理性等，说明是否存在预付账期较长但长时间未收到设备的情况或预付工程款长期挂账未结算的情况；

**【公司回复】**

公司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付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的交易情况如下：

表 31：预付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是否关联方	预付金额	合同/预算金额	交易背景	采用预付方式的合理性	2021年付款	2020年付款	2019年付款	2018年及以前付款
R 公司	否	18,401.33	21,627.18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标的为年产 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工程总体设计、采购、安装、调试。	为定制生产设备预付款，合同约定款项预付	6,030.65	12,370.68		
S 公司	否	12,853.70	14,717.38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双酚 A 项目，标的为由 S 公司代理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进口筛网沉降式离心机。	进口设备，合同约定款项预付	7,428.31	5,425.39		
T 公司	否	6,055.10	60,000.00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双酚 A 项目，标的为项目设计范围内所有施工（不含造粒系统的设备安装）、相关设备采购及材料采购（不含专用设备、进口核心设备、催化剂及助催化剂等）、单机试车、中间交接、特种设备取证、消除缺陷等；在	合同约定款项预付	5,515.10	540.00		







③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工程承包商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款 1,400.00 万元,其中 2019 年付款 1,100.00 万元,该款项为预付 40000t/a 尼龙 66 差异化工业丝的二期项目(一期项目已完工)工程款,目前二期项目正在推动中。

④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公司向工程承包商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款 800.00 万元,其中 2020 年付款 800.00 万元,原因为实际施工过程中外线工程线路较长,涉及村庄较多,需与当地协调沟通,暂未开工。

⑤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公司向设备供应商 X 公司预付设备款 716.25 万元,其中 2020 年付款 477.50 万元,该款项为生产设备预付款,设备实际于 2021 年 6 月底到货,合同约定需对设备进行验收,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尚未验收完成,未转入在建工程。

⑥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公司向工程承包商 T 公司预付工程款 6,055.10 万元,其中 2020 年付款 540.00 万元,该款项为 2020 年款项为预付的安全文明施工费,预计将在 2021 年 11 月双酚 A 项目完工前全部冲减工程进度款。

有上表可知,预付款项目均正常按照合同约定履约,不存在预付账期较长但长时间未收到设备的情况或预付工程款长期挂账未结算的情况。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对神马股份长期资产执行监盘,确认工程设备的存在性,了解工程建设进度;
- (2) 查验神马股份预付款项相关合同和付款凭证,分析预付方式的合理性;
- (3) 检查神马股份工程设备付款凭证,了解付款进度;
- (4) 复核神马股份预付款项的账龄;



(5) 对神马股份在建工程供应商进行背景调查，识别神马股份关联方。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 1.神马股份上述关于预付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的说明，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付款时间、交易金额、采用预付方式的合理性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 2.未发现神马股份存在预付账期较长但长时间未收到设备的情况或预付工程款长期挂账未结算的情况。

(2)技术转让使用费涉及的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付款时间、交易金额等;

**【公司回复】**

该笔技术转让费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所购买的技术使用许可,交易对方是国外供应商,不属于公司关联方。目前预付款项正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公司尚未达到控制此技术的条件,付款的明细如下:

表 32: 技术转让费付款情况 (单位: 万元)

付款时间	付款金额(美元)	付款金额(人民币)
2018年12月	100.00	691.03
2019年度	1,102.34	8,588.95
2020年度	601.17	4,794.85
2021年1-6月	156.10	1,136.28
合计	1,959.61	15,211.11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2021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查验神马股份技术使用费的合同,了解及复核该合同的执行情况;
- (2) 查验神马股份付款情况;
- (3) 对神马股份技术供应商预付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 (4) 对神马股份技术供应商进行背景调查,识别神马股份关联方。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神马股份上述技术使用费情况的说明,包括涉及的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付款时间、交易金额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3)结合公司目前业务开展情况和战略规划情况,说明研发费用的主要投向和明细,上半年研发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为实现前述公司经营战略,推动产品高端化,差异化,规模化,公司及子公



司加大了科研投入，对新产品和老工艺改进进行研发，在推动一体化优势同时将逐步扩大优势产品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主要从事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切片、己二酸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研发领域主要有：甲装置优化提效技术研究与应用、乙系统优化节能技术研发、庚材料工艺技术及应用研究等，上述研发项目均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公司近期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表 33：公司主要研发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所属公司	2021 年 1-6 月 研发支出
甲装置优化提效技术研究与应用	尼龙化工	5,175.65
乙系统优化节能技术研发	尼龙化工	2,443.22
丙装置脱轻塔、成品塔提质增效研究	尼龙化工	993.81
丁工业化运行技术优化	尼龙化工	1,339.58
戊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	工程塑料	1,197.86
己系列产品研究与开发	工程塑料	666.62
庚材料工艺技术及应用研究	帘子布发展	801.75
合计		12,618.49

公司近年在产品销售情况良好的形势下，受制于上游核心原材料（己二腈）供应不足（己二腈的生产控制国外手中，我国依赖于进口），产能不能随市场需求完全释放。故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己二腈自给项目及配套项目建设，另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关键技术攻关，以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应对国内外复杂的竞争环境，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一方面积极攻关下游产品高端化、差异化，在有限产能情况下寻求经济效益最大化（主要由子公司工程塑料、帘子布等进行）；另一方面，研究上游关键原材料反应装置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研究，以提高公司上游原材料反应装置产能，提升品质、降低成本（主要由子公司尼龙化工进行）。

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11,515.70 万元，主要是部分科研项目进入工业化试验阶段，试验领料增加 8,908.42 万元所致。化工试验根据阶段不同，一般分为实验室试验、小试、中试和工业化试验。以“甲装置优化提效技术研究与应用”为例，该项目进入工业化试验后，需要在生产线上测试公司研发的新型催化剂的实际效用，工业化试验类似于正常的生产过程环境，消耗的各种资源较大，甲产品的工业化试验中，环己烯收率和中试试验装置有一定差异，公司在工业化实验中

多次投入催化剂进行数次试验，导致本期领料较多，发生材料费支出 4,916.29 万元。

因此，本期公司研发费大幅增加，系公司大力开展研发活动，部分研发项目进入工业化试验阶段大量耗用试验材料所致，属于正常的研发活动耗用。

## **【会计师回复】**

###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神马股份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文件，了解相关情况；

（2）获取神马股份生产线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生产规模调查表，并对神马股份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核查生产线运行状态；

（3）检查神马股份产品销售出库单、发票和客户签收单，对神马股份销售情况进行函证，核查销售业务开展情况；

（4）检查神马股份产品销售出库单、发票和客户签收单，对神马股份销售情况进行核查；

（5）获取神马股份研发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科研型报告、研发立项、阶段性报告等；

（6）获取研发费用明细账，查验领料单、研发人员工资单、其他费用支出单据等，复核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及合理性。

###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关于研发费用情况的说明，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之回复》之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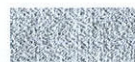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41000380  
请鹏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410100690001  
赵东东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存放银行	银行存款（合并）			其他货币资金（合并）		
	存放余额 （万元）	账户性质	利率	存放余额 （万元）	账户性质	利率
A 银行	582.41	一般户		8,700.00	保证金户	
B 银行	5,954.68	一般户		17,995.00	保证金户	
B 银行	45.25	经常项下账户		0.00		
C 银行	999.25	一般户		750.00	保证金户	
C 银行	11.54	美元结算户		0.00		
C 银行	88.86	美元待核查户		0.00		
D 银行	3.92	美元活期存款账户		0.00		
E 银行	1.86	基本户		0.00		
E 银行	0.97	外汇账户		0.00		
E 银行	16,500.55	一般户		5,000.00	保证金户	
F 银行	8,569.92	基本户		3,000.49	保证金户	
F 银行	27,086.83	一般户		0.00		
F 银行	50.23	专用账户		0.00		
F 银行	1.86	美元结算户		0.00		
G 银行	130.88	一般户		0.00		
H 银行	4,698.72	一般户		600.00	保证金户	
H 银行	2.40	外币户		0.00		
H 银行	5,500.00	一般户		0.00		
H 银行	4,500.00	一般户		0.00		
I 银行	15.12	基本户		0.00		



I 银行	20,784.07	一般户		145.35	保证金户
I 银行	7,960.62	美元现汇		0.00	
I 银行	14,098.38	欧元现汇		0.00	
I 银行	38.00	美元待核查		0.00	
J 银行	259.42	一般户		0.00	
K 银行	1,225.68	基本户		346.47	保证金户
K 银行	368.78	一般户		0.00	
K 银行	0.15	美元户		0.00	
K 银行	96.12	美元贷款户		0.00	
L 银行	238.68	一般户		13,000.00	保证金户
M 银行	9,515.22	一般户		5,500.00	保证金户
M 银行	3,603.38	经常项目-外汇结算账户		0.00	
M 银行	545.79	基本户		0.00	
N 银行	2,960.81	基本户		20,000.00	保证金户
N 银行	1.24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N 银行	488.36	美元一般结算账户		0.00	
O 银行	0.21	欧元结售汇户		0.00	
P 银行	788.82	一般户		0.00	
P 银行	0.81	外币户		0.00	
Q 银行	20,672.57	一般户		3,700.00	保证金户
Q 银行	1,701.69	欧元普通结算账户		0.00	
Q 银行	2,592.75	美元普通结算账户		0.00	
R 银行	11.44	基本户		0.00	
R 银行	1,983.33	一般户		61,486.89	保证金户
R 银行	768.66	欧元-结算户		0.00	

R 银行	1,490.98	美元-结算户		0.00	
S 银行	550.42	一般户		0.00	
S 银行	90.61	经常结算户		0.00	
T 银行	902.99	一般户		5,000.00	保证金户
U 银行	12,163.94	一般户		15,000.00	保证金户
V 银行	16,048.54	一般户		16,240.00	保证金户
W 银行	10,374.92	一般户		16,250.00	保证金户
X 银行	50,264.40	一般户		0.00	
X 银行	1,495.66	美元外币户		0.00	
Y 银行	834.72	一般户		4,670.00	保证金户
Z 银行	100.17	一般户		0.00	
AA 银行	24,001.73	一般户		0.00	
AB 银行	5,141.58	一般户		11,000.00	保证金户
AC 银行	545.90	一般户		0.00	
AD 银行	2.80	一般户		0.00	
AE 银行	4.39	一般户		0.00	
财务公司	280,332.85	一般户		0.00	0.5%、1.55%、1.65%
财务公司	37.25	三供一业专户		0.00	0.5%、1.55%、1.65%
合计	569,834.08			208,384.20	

注：除财务公司外，公司对商业银行存款的额度未有专门的限定。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7140026

扫描二维码请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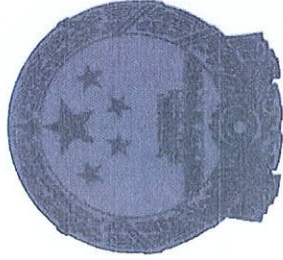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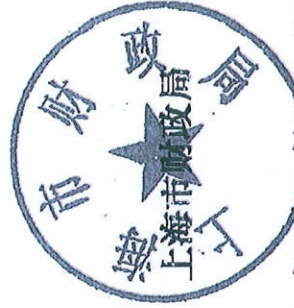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靖鹏程  
 Full Name: 靖鹏程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10-06  
 Date of birth: 1975-10-0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 41010319751006134X  
 Identity card No.: 41010319751006134X



http://open.big5.cn/cx/001/cpa/acc/Print/113-009073571923363218580442474



证书编号: 411003380025  
 No. of Certificate: 411003380025  
 发证日期: 2008年05月05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05月05日

2019年3月30日



2018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人每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人每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registered in  
 2020年11月17日  
 Stamp of the member-institution of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年11月17日

注册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registered in  
 2020年11月17日  
 Stamp of the member-institution of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年11月17日

注册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registered in  
 2020年11月17日  
 Stamp of the member-institution of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年11月17日

注册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registered in  
 2020年11月17日  
 Stamp of the member-institution of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年11月17日





姓名 赵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4-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天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8210119750424087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41010069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11月02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年 月 日